

德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德邦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增加E类基金份额类别及修改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投资者的投资需求,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及《德邦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和《德邦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约定,经征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同意并报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备案,德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决定自2023年9月4日起增加德邦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E类基金份额类别。本基金增加E类基金份额类别事项对原有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不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基金增加E类基金份额

自2023年9月4日起,本基金新增E类基金份额并单独设置基金代码。投资者申购时可以自主选择与A类基金份额、C类基金份额或E类基金份额相对应的基金代码进行申购。由于基金费用收取方式不同,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C类基金份额和E类基金份额将分别计算并公告基金份额净值。

本基金新增的E类基金份额与原有的A类和C类基金份额适用相同的管理费率和托管费率,本基金E类基金份额在投资者申购时不收取申购费用,而从E类基金份额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销售服务费率为0.20%。E类基金份额的初始基金份额净值参考当日A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

A类基金份额、C类基金份额和E类基金份额的费用结构具体如下:

(一)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现有份额),基金代码:008448

1、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如下:

基金份额类别	客户申购金额(M)	申购费率
M<100万元		0.4%
100万元≤M<200万元		0.3%
200万元≤M<500万元		0.1%
M≥500万元	1000元/笔	

2、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率如下:

基金份额类别	持有期限(Y)	赎回费率
Y≤7日		1.5%
7日<Y≤30日		0.1%
Y>30日		0

本基金的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其中对于持续持有期限少于7日的A类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收取的A类基金份额赎回费用,对于持续持有期限不少于7日的A类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收取的A类基金份额赎回费用,其中25%的部分归入基金财产。

3、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

(二)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现有份额),基金代码:008449

1、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率如下:

基金份额类别	持有期限(Y)	赎回费率
C类基金份额	Y≤7日	1.5%
	Y>7日	0

对于持有期限少于7日的C类基金份额所收取的赎回费全额计入基金财产。

3、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率为0.25%。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C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净值的0.25%费率计提。

(三)本基金E类基金份额(新增份额),基金代码:019304

1、本基金E类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率如下:

基金份额类别	持有期限(Y)	赎回费率
E类基金份额	Y≤180日	1.5%
	Y>180日	0

对于持续持有期限少于7日的E类基金份额所收取的赎回费全额计入基金财产,对于持续持有期限不少于7日的E类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收取的E类基金份额赎回费,其中不低于25%的部分归入基金财产,赎回费中计人基金财产之余的费用用于支付登记费和其他必要的手续费。

3、本基金E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率为0.20%。本基金E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E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净值的0.20%费率计提。

二、本基金E类基金份额适用的销售机构

本基金E类基金份额在本基金管理人直销、腾安基金销售(深圳)有限公司销售,具体销售机构以基金管理人网站公示为准。

三、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的修订

为确保本基金增加新的基金份额类别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本基金管理人就新增E类基金份额事宜对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的相关内容进行修订,本次修订属于基金合同约定的不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情形,可由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协商后进行。

本基金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修改详见附件《德邦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托管协议修改前后文对照表》。

本基金管理人将于公告当日将修改后的本基金《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登录于规定网站。

四、重要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将于公告当日将修改后的本基金《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登录于公司网站,并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的《德邦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中,对上述相关内容进行相应修改。投资者欲了解基金信息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及相关法律文件。

特此公告。

德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九月四日

关于景顺长城国证2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新增长江证券为发售代理机构的公告

根据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证证券”)签署的委托协议书,本公司将新增长江证券为景顺长城2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场内简称:2000ETF,基金代码:159522)。在本基金募集期间,投资者可以通过长证证券办理本基金的网下现金认购业务。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代销机构情况

销售机构: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证证券”)自2023年9月1日起,本公司将不再受理长证证券的基金销售业务,同时不再受理通过长证证券基金销售系统办理的其他基金销售业务。

法定代表人:李新华

联系人:莫宇博

电话:027-65799999

传真:027-85491900

客户服务电话:95579或4008-888-999

网址:www.95579.com

二、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79或4008-888-999

网址:www.95579.com

2、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10-5199

网址:www.fund100.com

三、本公司郑重声明

本公司郑重声明以诚信、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基金时应认真阅读该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九月四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09月12日(星期二)上午 09:00-10: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视频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3年09月05日(星期二)至09月11日(星期一)09:00-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预约提问”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info@lifiriver.com.cn进行提问。公司将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 会议议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3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 会议召开时间:

2023年09月12日 上午 09:00-10:00

● 会议召开地点:

上证路演中心

● 会议召开方式:

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参加人员:

董事长、总经理:邵俊斌先生

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倪卫女士

副总经理:王凯先生

(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将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3年09月12日(星期二)上午 09:00-10: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 will 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3年09月05日(星期二)至09月11日(星期一)09:00-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预约提问”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并登录公司邮箱info@lifiriver.com.cn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互动问答

联系人: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电话:021-34655607

邮箱:info@lifiriver.com.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上海之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3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09月12日(星期二)上午 09:00-10: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视频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3年09月05日(星期二)至09月11日(星期一)09:00-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预约提问”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info@lifiriver.com.cn进行提问。公司将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 会议议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3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 会议召开时间:

2023年09月12日 上午 09:00-10:00

● 会议召开地点:

上证路演中心

● 会议召开方式:

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参加人员:

董事长、总经理:邵俊斌先生

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倪卫女士

副总经理:王凯先生

(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将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3年09月12日(星期二)上午 09:00-10: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 will 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3年09月05日(星期二)至09月11日(星期一)09:00-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预约提问”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并登录公司邮箱info@lifiriver.com.cn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互动问答

联系人: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电话:021-34655607

邮箱:info@lifiriver.com.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上海之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